

附件六 中小企业声明函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广西壮族自治区地质环境监测站（单位名称）的精细化地灾风险调查及双控管理项目印刷服务采购（第二期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陆川县重点区域精细化地质灾害风险调查及“隐患点+风险区”双控管理项目印刷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南宁市佳印捷双龙数码快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101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0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南宁市佳印捷双龙数码快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8月28日



备注：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2、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名称是根据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确定。